**中華民國射箭協會111年度射箭教練增能講習會**

一、依 據：依據「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十條辦理及「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教練制度章則」第二點辦理。

二、目 的：中華民國射箭協會為建立健全射箭教練制度，提高我國射箭教練素質，培養射箭教練人才，提升我國射箭技術水準，特訂定本實施計畫。

1.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2.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射箭協會。
3.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4. 舉辦日期：111年8月7日（星期日），共1天。
5. 舉辦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B114視聽教室
6. 報名資格：取得下列資格之一者

1.年滿20歲，品行端正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熱心運動，熟諳規則者。

2.持有本會認可之教練或裁判證(不考證，僅參與增能進修)。

1. 實施方式：

(一)由本會規劃課程、遴聘講師，以集中上課方式辦理。

(二)本講習會上課1天，計6小時。

(三)講習會期間中餐膳食由主辦單位處理，交通、住宿事宜請自行處理。

1. 報名及相關資訊(缺件者本會得不予受理)：
2. 一律採用線上報名

1. 報名連結：<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lbGaik59XxlFhXs1CbS-72cSKYGTtQ0vYcdeUynVMt4/edit>

2.教練證請於線上報名時同時完成上傳。

2.報名費新台幣1,500元整，於**報到當日現場繳交**。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8月6日截止。

(五)報名資料不齊全者，不列入時數認證。

(六)報名人數限制：以40人為限，達15人以上即開班。

十一、時數認證：

(一) 參與本增能講習之學員在會內應儘量避免缺課，如遇有特殊事故必須親自處理時，應填具請假單，方可離會。但不得超過四小時，否則不予核發合格業證書。符合上述條件者，本中心函送中華民國射箭協會轉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備查合格名冊及製證後，核發增能合格時數證明。

十二、本實施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射箭協會111年度射箭教練增能講習會課程表**

|  |  |  |  |
| --- | --- | --- | --- |
|  日期時間 | 8月7日（星期日） | 課程內容 | 地點 |
| 09:00—10:30 | CRPD公約及教練必備技能 | * CRPD內容與原則
* 特殊需求者運動服務理念與意義
* 目前國際賽會障礙類別
	+ 肢體障礙(輪椅)
	+ 肢體障礙(上肢)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B114視聽教室 |
| 講師:姜義村 教授 |
| 10:40—12:10 | 身心障礙國際運動賽會 | 國際身心障礙運動賽會* 帕拉林匹克運動會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B114視聽教室 |
| 講師：張斯閔 組長 |
| 12:10—13:00 | 午餐 |
| 13:00—16:30 | 各類障別教學實作 | * 國際賽會個障礙類別實際教學
* 以障礙類別分站授課
	+ 肢體障礙 (輪椅)
	+ 肢體障礙 (上肢截肢)

(各1小時，共3小時)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B114視聽教室 |
| 講師：潘昱璇 裁判 |